

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 安全生产情况报告

2023 年以来，在师市安委办、经开区安委办和青松集团公司正确领导和关心支持下，在公司各部室、车间全体人员的协调配合下，紧紧围绕 2023 年的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精神为遵循，认真落实兵师党委和集团公司党委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以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以落实安全、消防主体责任为抓手，全面落实安全标准化、双重预防机制和职业安全健康为主线的专项治理工作，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和事故防范应急能力，为构建平安、和谐青松，认真完成了集团公司的安全生产各项管理工作，重点针对年初以来各项安全检查制定整改措施并落实、制定 2023 年度安全环保消防工作计划并实施、签订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书、员工学历提升计

划春季招生工作实施、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人员取证、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二级）标准化创建、员工节后安全教育培训及新进员工培训及资格取证等工作，现就相关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

1. 根据国家下发的新法规、新标准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文件精神及《安全生产法》，进一步梳理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考核细则》，制定《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安全隐患排查奖惩制度》等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工作原则。

2.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全国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总体方案》、集团公司《全国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总体方案》工作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开展排查治理工作，开展氯乙烯、液氯（氯气）、危险化学品装置设备带“病”运行、液化烃储罐区、重大危险源专项督导自查、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表自查、危化品、特种设备、消防等自查自改工作，并将各次自查情况报上级应急管理部门。

3. 由企业主要负责人每日对公司安全生产情况进行风险研判，并在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预警系统中进行安全承诺告知。

4. 落实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制，建立重大危险源包保管理制度，明确公司 6 处重大危险源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操作负责人，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做好重大危险源的日常工作。

二、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安技培训

1. 按照公司制定的年度培训计划、日常培训和安全生产月培训累计培训 42 次，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 10 次，并要求车间组织全员学习；开展日常培训安全生产法、安全管理制度、应急救援预案、八大作业票制度、特种作业监护人员、应急救援知识自救互救培训、二级标准化等知识进行培训 18 次，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再教育 2 次，安全生产月培训共计 12 场次。

2. 对新进员工进行公司级入厂安全教育培训 12 批次，总计 136 余人；外协作业人员进行公司级入厂安全教育培训 26 批次，总计 193 余人；督促检查车间二级、班组三级安全培训教育，并建立新员工三级安全教育培训档案，进行存档。

3. 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的相关条款，特种作业人员、安全管理人员、危险化学品操作工、焊接与热切割工和管理能力的培训取证工作，必须持证上岗。今年各类取证共计 205 人，均考试合格取得相关证书。公司将持续推进特种作业人员取证，确保 100%持证上岗。8 月师市安委会办公室组织开展了师市 2023 年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

业监护人安全生产专题培训班，并组织进行考试，我单位共有 39 人参加，并全部取得特殊作业监护证。

三、安全措施经费提取情况

依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规定和《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按照提取标准，制定了提取计划，规范申请使用流程 2023 年的安措费用计划提取为 4895000 元；2023 年实际使用情况：安全费用：7284579.04 元，消防费用：841671.7 元，职业健康：141438 元，共计 8267688.74 元。主要用于隐患整改、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及安全、消防设备更新投入，培训、安全宣传及监测检验费用支出，持续提升本质安全生产水平，确保从业人员的安全。

四、规范承包商管理，落实统一协调管理责任

严格按照制度对入厂的承包商单位进行资质审查，签订承包商安全协议，保证承包商单位合法合规，同时严格执行 AQ/T3034 导则对承包商要求，同时加强日常的管理，并引导自主管理，将安全行为纳入公司全过程管理，结合杜邦安全理念，以 6 步法为基础，推动“十必有”的管理思路落地，引导承包商开展自主管理，全天候、全方位、全过程筑牢承包商安全管理防线。

五、安全标准化工作的建设

推进安全生产（二级）标准化工作；把安全生产标准化作为安全管理工作的指南针，以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为抓手，推进企业安全生产长效机制。以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的责任主体，要组织动员、落实全员全覆盖宣标、贯标，标准化的对标、

达标工作，要结合 6s 现场管理，通过细化措施、分解目标、自评考核，促进管理标准化、操作行为标准化、现场标准化，实现和保持岗位达标、专业达标和企业达标。

六、深入开展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推动数字化应用

1. 组织全员运用 LEC 分析法对 生产装置及岗位作业开展风险识别，实施风险分级管控原则，形成管控清单；应用数字化系统，落实双重预防机制。一是公司 6 个重大危险源共 393 项管控措施、制定 497 项排查任务，明确到相关责任人开展排查工作；二是完善硬件设施配置 41 部防爆手机终端开展排查工作，督促各车间认真落实双重预防机制体系工作并要求公司领导及各车间部门按要求扫码履职；定期对单位风险管控情况监督检查，确保每处风险点有部门监管、有防范措施保障、有应急处置对策。梳理完善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实施方案、风险辨识、风险分级、全员告知、挂牌公示和隐患排查等制度，切实把工作责任和工作目标分解、细化到具体的责任部门、责任人和具体工作措施上，要组织部署安全管理人员、企业每一个员工参与风险辨识、风险评估工作，通过构建运行“双重预防机制”对照风险分级管控，强化企业员工辨识风险、预防风险、防控风险，全过程消除隐患和控制隐患，建立完善的风险清单、风险管控清单、隐患排查治理清单，使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分级管控形成长效的运行机制。公司联系相关技术方建设安全管控平台，其中内容人员定位、电子作业票证、承包商管理、员工培训等。

2. 2023 年由主要负责人带队组织开展每周公司一级巡检、

节前后检查、重大危险源专项检查等累计 33 次，共排查隐患近 741 余项，已责成安全管理部下达书面整改要求责任车间部门限期整改，并督导车间部门按期、按要求整改，整改完成 100%，对未按期完成的隐患，按照“五落实”要求进行考核。2023 年接受上级及专家组安全检查 39 次 562 项，其中国家、兵团、师市应急管理部门共开展执法检查 26 次，共检查安全隐患 372 项，截至目前整改完成 370 项，整改率 98%；不能按期整改项制定了防范措施和整改计划，按要求将整改进度情况汇报上级监管部门。

七、强化职业健康管理，保障劳动者权益

每年 9 月组织全体员工开展职业卫生健康体检，并为岗位员工提供个体防护用品如：个体防护包、耳塞、护目镜等，12 月份为职工提供福利体检。为保证现场员工的作业安全，杜绝现场有毒有害因素出现超标情况，依据年度职业卫生监测计划，1-12 月份检测化学因素 86 个点位、物理因素 148 个点位进行每月检测，根据检测统计分析对部分噪声超标的配备个体防护用品。

八、严抓严处“三违”，规范员工行为安全

严抓严处“三违”，对违章现象零容忍，以三铁反三违，规范公司“反三违”管理工作，杜绝因“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出现事故，结合公司下发《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汇编》对违章行为进行通报；2023 年公司共排查整治三违行为 67 起，其中违章指挥 2 起，违章作业 37 起，违反劳动纪律 28 起；共计

处理违章 171 人次,约谈负责人 6 次,清退承包商违章人员 3 人。

九、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公司设置专职消防应急队伍配备专职应急消防队共 15 人,分为两班每班 7 人全天 24 小时在岗在位。配备了各类消防器材、防护器材、应急救援器材及消防器材库、2 辆消防车。现场各高风险场所、重大危险源场所均已配备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共计 45 套、耐酸碱防化服共计 30 套等应急物资装备。2023 年开展应急演练共计 23 余次,其中包括 CO 中毒、高处坠落、受限空间、盐酸泄漏、液碱灼伤、火灾、中毒、触电、危化品灼伤、聚合釜停电、液氯储槽泄漏等多方面的专项应急预案演练和现场处置方案演练。通过演练,让员工熟练掌握应急救援工作流程和工作要求,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提高员工对各类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应对各类突发事故的抢险技能,提高救援队伍的协同作战和实战能力,提高消防队应急快速反应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提高职工预防、处理生产安全事故的经验,为进一步完善和改进预案提供实践经验;增强职工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岗位职工自救、互救的技能,全面抵御重大突发危化品事故的能力。

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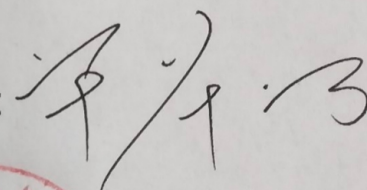
王州

关于《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安全生产情况报告》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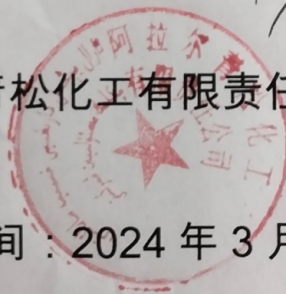
本人承诺：我公司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第二章第三十条的规定起草编制完成了 2023 年度安全生产情况报告，报告内容属实，并对报告内容真实性负责。

安全生产情况报告编制人员：马涛（职务安全总监，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号 2017033650332015651401000146）；何毅（安全管理部副部长）、王晓民（安全员）等人。

承诺人：



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4 年 3 月 6 日